

证券代码：839475

证券简称：江通传媒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江通传媒

NEEQ:839475

武汉江通动画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Jiang Toon Media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朱佑兰
职务	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7-59888606
传真	027-59888606
电子邮箱	zhuyoulan@jtacn.com
公司网址	www. jtacn. 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软件园东路 1 号软件产业 4.1 期 B1 栋 17、18 层；43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98,466,363.07	284,064,193.05	5.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8,989,656.52	266,122,831.71	4.83%
营业收入	65,362,130.19	55,953,319.35	16.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66,824.81	8,474,283.33	51.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48,309.51	7,100,524.7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35,943.54	-26,221,818.56	155.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	2.9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1	2.30	-3.91%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8,433,333	14.57%	-80,400,000	98,833,333	78.1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8,066,667	85.43%	-80,400,000	27,666,667	21.8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26,500,000.00	-	-160,800,000	126,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武汉江松多媒体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8,116,462	0	28,116,462	22.23%	23,800,000	4,316,462
2	黄逸玲	15,520,000	0	15,520,000	12.27%	0	15,520,000
3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7.91%	0	10,000,000
4	北京德祐融创股权	10,000,000	-200,000	9,800,000	7.75%	0	9,800,000

	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5	金发拉比 妇婴童用 品股份有 限公司	6,500,000	0	6,500,000	5.14%	0	6,500,000
合计		70,136,462	-200,000	69,936,462	55.3%	23,800,000	46,136,462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 第一大股东江松多媒体为实际控制人朱佑兰、曹颖母女出资设立，母女二人分别持有江松多媒体 37.9%、62.1%的股权。江松多媒体股权质押累计 25,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4%；股权司法冻结累计 28,116,4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23%。

(2) 股东武汉顺驰为员工持股平台，实际控制人朱佑兰、曹颖分别持有武汉顺驰 25.86%、25.86% 的出资份额，其中朱佑兰为武汉顺驰的普通合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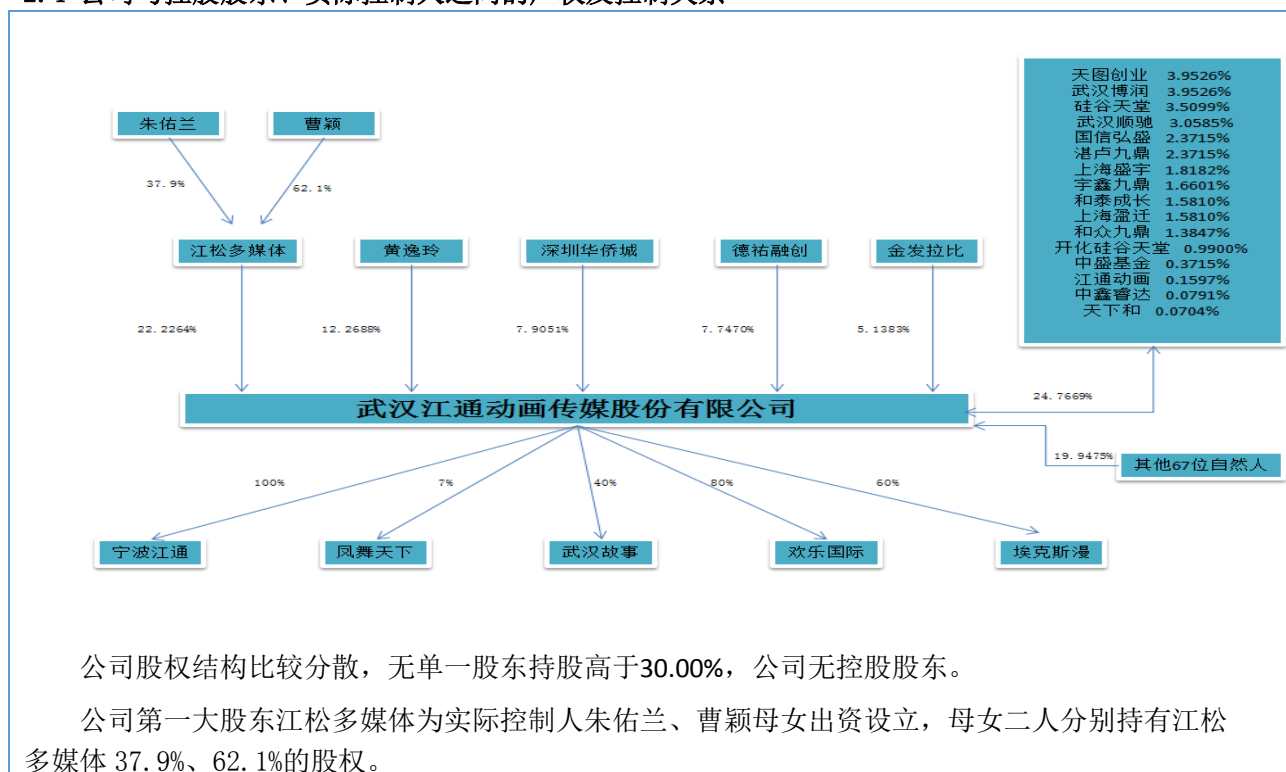
(3) 股东武汉硅谷天堂和股东上海硅谷天堂为同一私募基金管理人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

(4) 股东湛卢九鼎、股东宇鑫九鼎和股东和众九鼎为同一私募基金管理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

(5) 股东李文是股东天图创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天图创业 77% 股权并担任天图创业的董事；股东李文直接持有公司 2.7668% 的股份，并通过股东天图创业间接持有公司 3.0435%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8103% 的股份。

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股东武汉顺驰为员工持股平台，实际控制人朱佑兰、曹颖分别持有武汉顺驰 25.86%、25.86% 的出资份额，其中朱佑兰为武汉顺驰的普通合伙人。

公司股东武汉硅谷天堂和股东上海硅谷天堂为同一私募基金管理人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

公司股东湛卢九鼎、股东宇鑫九鼎和股东和众九鼎为同一私募基金管理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

公司股东李文是股东天图创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天图创业 77% 股权并担任天图创业的董事；股东李文直接持有公司 2.7668% 的股份，并通过股东天图创业间接持有公司 3.0435%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8103% 的股份。

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为：其他收益 3,670,136.30 元。

②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2 户。

武汉埃克斯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4 月 0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KT67W3B，公司住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软件园东路 1 号软件产业 4.1 期 B1 栋 4 楼 410 号，法定代表人汤玲，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营业期限 2017 年 04 月 05 日至 2037 年 04 月 04 日，经营范围为动漫设计、制作；影视节目、音像制品的策划；文化艺术活动交流策划（不含营业性演出）；会展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版权代理；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正常经营中。

江通欢乐国际传媒（北京）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2 月 28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MA00C6MM9F，法定代表人曹颖，经营范围：电影发行；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文艺创作；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营销策划；影视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不含食宿）；承办展览展示；技术推广服务；版权代理；翻译服务；动画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电影发行以及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目前正常经营中。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武汉江通动画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